

承德市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办公室

承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德职办〔2021〕1号

关于组织2021年度非公有制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职业资格考试的通知

各企事业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为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服务非公企业，为培养

2021年度非公有制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工作提供人才支撑，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业单位是指非公有制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的参加单位，其他人员一律不得参加。

二、本业单位申报人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一)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不符合条件的不得参加考试。

(二)在本业单位从事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工作，按照《河北省非公有制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法》规定进行考核。

4. 企业参评人员，按照《河北省政工专业职务评定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二、组织政工业务考试

职务人员报名。省国资委系统政工业务考试由省国资委统一组织，省属高校按照属地原则就近报名考试。

3. 组织考试。7月24日（星期六）上午9:30—11:30，由各政工职评办组织政工业务考试，全市统一设置考点，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考场准备工作，每30人为一标准考场，每考场最多安排30名考生，监考人员不少于4人。省政工职评办统一将密封的试卷提前一天送达各考场。

四、合格证有效期

政工业务考试合格人员，由各市、县（市、区）政工职评办统一发放《河北省政工专业职务评定合格证》。

《河北省政工专业职务评定合格证》有效期为一年，自取得之日起计算。有效期满后，由各市、县（市、区）政工职评办统一组织复考。

五、有关费用

2021 年度政工业务考试及评审工作所需费用，由各政工职评办承担。

六、按时上报相关材料

1. 7 月 12 日前，请各地各单位将 2021 年度河北省政工业务考试人员信息表（附件 1）、2021 年度承德市政工专业职务业务考试人员信息表（附件 2）电子版报送邮箱：cdszyndf@163.com，相关电子表格可到承德政工群（QQ：336578106）下载。

2. 准考证在报名截至后七个工作日内领取，领取时间另行通知，请随时关注微信群“承德承德政工群”或“承德政工群”。

3. 联系人：孙 莹，电话：2022549、13831418621

附件：1. 2021 年度河北省政工业务考试报名表

2. 2021 年度承德市政工专业职务业务考试人员信息表
(高级，正高级)